

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27日在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志敏大道87号信息产业园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剑波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因公司战略及发展规划原因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7 年 4 月 13 下午 14:00 至 16:0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巨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8 日